

证券简称:瑞和股份 证券代码:002620 公告编号:2023-016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3027 号瑞和大厦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按《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介平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公司的监事、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 一、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增聘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 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决议增聘林望春女士、杨水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副總裁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 二、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增聘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 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决议增聘林望春女士、杨水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副總裁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 三、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星期四）下午 14 时 30 分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3027 号瑞和大厦四楼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件：简历

林望春女士，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注册财务策划师（未执业），2004 年 12 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历任本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中心总经理、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总经济师，拟增聘为本公司副总裁。林望春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300,0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未受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等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杨水金先生，1964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学历。1993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历任本公司高级技工、项目施工管理、项目经理、项目总指挥。现任本公司工程管理中心总监，拟任本公司副总裁。杨水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0,0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未受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等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证券简称:瑞和股份 证券代码:002620 公告编号:2023-017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3027 号瑞和大厦四楼多功能会议厅。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朝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达到法定人数。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 一、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监事马晋女士回避，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议案需由公司董事会提交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特此公告。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简称:瑞和股份 证券代码:002620 公告编号:2023-018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召开，会议已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日期与时间：（1）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4 月 13 日（星期四）下午 14:30（2）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4 月 13 日（星期四），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13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13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 （2）网络投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上接 D22 版）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18 日（星期二）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4 月 18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3 年 4 月 18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2023 年 4 月 18 日下午 15:00。
-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投票表决。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股东大会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4 月 11 日（星期二）

7、会议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利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董事会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7 号北大青鸟楼 A 座四层 A412。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被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及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2、议案披露情况：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上述全部议案公司将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的董、监、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三、会议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出席本次会议人员应向大会登记处出示前述规定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并向大会登记处提交前述规定凭证的复印件；

（4）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应包含上述内容的文件材料，信函请寄：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7 号北大青鸟楼 C 座青岛消防股份有限公司，邮编：100871（信封请注明“青岛消防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会议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 2023 年 4 月 13 日（星期四），上午 9:00 至 11:00，下午 14:00 至 17:00。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3 年 4 月 13 日（星期四）下午 17:0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证券部。

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东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 2023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董事会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

（4）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现场会议地点为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3027 号瑞和大厦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以上议案由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决议公告。

所有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董事会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异地股东书面信函应加当地邮戳为准。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登记时间：2023 年 4 月 11 日（星期二，上午 9:00-11:30，下午 2:00-5:00）

5、登记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3027 号瑞和大厦四楼会议室（信函登记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6、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远飞

联系电话：0755-33916666 转 8922

联系传真：0755-33916666 转 8922

电子邮箱：zqrb@sz-ruihe.com

邮 编：518001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咨询：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李远飞

联系电话：0755-33916666 转 8922

联系传真：0755-33916666 转 8922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如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3620。

2、投票简称：瑞和股份。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为对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4 月 13 日（星期四）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 至 11:30 和 13:00 至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13 日（星期四）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13 日（星期四）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操作。

附件二：

青岛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3027 号瑞和大厦四楼会议室召开的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如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了解了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被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	☐

以上议案由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决议公告。

所有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董事会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异地股东书面信函应加当地邮戳为准。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登记时间：2023 年 4 月 11 日（星期二，上午 9:00-11:30，下午 2:00-5:00）

5、登记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3027 号瑞和大厦四楼会议室（信函登记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6、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远飞

联系电话：0755-33916666 转 8922

联系传真：0755-33916666 转 8922

电子邮箱：zqrb@sz-ruihe.com

邮 编：518001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说明：

1、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2、表意处应填写清楚、工整，不得涂改，否则为废票。

3、委托人在未作任何投票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审议事项有多项投票指示的，则受托人可按照自己的意愿代为行使表决权，行使表决权的结果均由委托人承担。

4、本次授权的有效期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

（4）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现场会议地点为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3027 号瑞和大厦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以上议案由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决议公告。

所有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董事会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异地股东书面信函应加当地邮戳为准。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登记时间：2023 年 4 月 11 日（星期二，上午 9:00-11:30，下午 2:00-5:00）

5、登记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3027 号瑞和大厦四楼会议室（信函登记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6、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远飞

联系电话：0755-33916666 转 8922

联系传真：0755-33916666 转 8922

电子邮箱：zqrb@sz-ruihe.com

邮 编：518001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咨询：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李远飞

联系电话：0755-33916666 转 8922

联系传真：0755-33916666 转 8922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如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3620。

2、投票简称：瑞和股份。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为对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